

晋中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项目名称		环保及重点工业类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1	实施单位		晋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202001至	
项目资金情况（万元）	预算资金	市级预算资金		50.00		
		其他		0.00		
		预算下达资金		50.00		
	实际支出资金	市级预算资金		49.97		
		上年结转资金		0.00		
		上级财政资金		0.00		
其他		0.00				
项目概况		<p>实施背景：严格落实《产品质量法》、《大气污染防治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对辖区内环保类及重点工业类生产企业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通过监督检查查处质量违法违规行为，提升全市辖区环保类及重点工业类生产企业的产品质量。立项依据：《产品质量法》、《大气污染防治法》、《山西省产品质量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对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职责规定。项目主要内容和用途、涉及范围、主要解决的问题：产品质量提升是当前政府的重点工作，重点工业产品的质量安全涉及国计民生及人民群众的人身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是产品质量提升的重要手段，我局严格按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认真制定监督抽查计划，委托有资质的检验机构，依法检验，并对质量违法违规行为严肃查处，对全市辖区环保类及重点工业产品生产企业开展约200批次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发挥产品质量监督的有效作用，提升全市环保类及重点工业产品整体质量水平。</p>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p>1、项目资金申报与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来源于市级财政预算资金，批复于本年预算一起下达。 2、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用于环保类及重点工业产品监督抽检工作，专款专用； 资金到位：资金全额及时到位； 检验费40万元，抽样费10万元，实际使用情况：检验费40万元，抽样费9.97万元。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按照相关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制度，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对其进行管理。</p>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p>1、项目组织情况：制定年度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计划、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有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开展检验检测工作，检验完成后出具相关检测报告，晋中市市场监管局对检验检测机构产品检验检测情况进行验收，并将检测情况向社会公开。 2、项目管理情况：对中标检验检测机构产品质量抽检过程按照年度计划和招标合同依据《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进行全过程监督，直到此项工作验收合格。</p>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绩效指标（二级）	绩效指标（三级）	目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进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环保及重点工业产品约200批次产品	对环保及重点工业产品约200批次产品进行抽样检验	对环保及重点工业产品270批次产品进行抽样检验	100%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监督抽查工作	按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和年度抽查计划，按时、按质完成任务。	按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和年度抽查计划，按时、按质完成任务。	10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编制抽查计划	4月底完成	4月底完成	100%	
		指标2：开展监督抽样和检验	12月底完成	12月底完成	100%	
		指标3：撰写质量检验分析报告和总结	12月底完成	12月底完成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检验费	40万元	40万元	100%	
		指标2：抽样费	10万元	9.97万元	99.7%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发挥产品质量监督的有效作用,提升全市环保及重点工业产品整体质量水	抽查环保及重点工业产品约200批次产品	对环保及重点工业产品270批次产品进行抽样检验	100%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生产销售企业满意	95%以上	100%	100%
		指标2:			
项目绩效情况	1、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按计划完成抽检工作。目标质量完成情况:按照预定绩效目标,评价项目要求完成。目标进度完成情况:按照预定计划进度完成进度。2、项目效果情况 按照预定绩效目标,根据计划安排,2020年对我市辖区范围内对油漆、涂料、胶粘剂、塑料袋、妇女儿童用品、消防产品、小家电、农资、危险化学品等环保类及重点工业产品生产销售企业进行270批次监督抽检,对抽检不合格的产品生产销售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不合格产品后处理工作,有效保障了我市环保类及重点工业产品生产企业产品质量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要求,使我市产品质量稳步提升。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1、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后续工作计划 在今后的工作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将继续按照市委市政府及省局的工作要求,根据我市的实际情况合理制定相关产品的质量监督抽查计划,并依法认真组织实施。				
评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投入:			20	20.00
	项目目标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3.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00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3.00
		到位及时率		3	3.00
		预算执行率		3	3.00
	过程:			20	20.00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00
		项目质量可控性		4	4.00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4	4.00
	产出:			30	30.00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8	8.00
		完成及时率		7	7.00
		质量达标率		8	8.00
		成本节约率		7	7.00
	效果:			30	30.00
	项目效果	经济效益		0	0.00
		社会效益		20	20.00
生态效益		0	0.00		
可持续影响		0	0.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10.00		
综合得分:			100	100.00	
评价结果等次:			优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科室	联系电话
	闫东亮	科长		产品质量监督科	3969752
	赵金磊	无		产品质量监督科	3969752
负责人:闫东亮	经办人:闫东亮	联系电话:	3969752	填报日期:	2021-07-05
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